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926816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2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程型军

地 址 河北省邢台市威县章台镇南章台村利民巷 8 号

代理机构 上饶齐点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乌龙茶；大麦茶；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；白茶；红茶；绿茶；茉莉花茶；茶；茶叶；铁观音茶